

「單車(包括電動單車)的使用及停泊問題」研究報告彙總

下列 10 位離島區議員就題述議題於 2026 年 6 月底前向離島區議會秘書處提交了研究報告：

- (a) 何紹基議員*；
- (b) 余漢坤議員；
- (c) 吳文傑議員；
- (d) 吳彩華議員*；
- (e) 郭慧文議員；
- (f) 溫揚堅議員；
- (g) 黃文漢議員；
- (h) 黃漢權議員；
- (i) 葉培基議員*；及
- (j) 劉舜婷議員。

* 3 位議員同時就另一議題「東涌市中心及附近一帶的道路交通擠塞問題」提交研究報告。

2. 上列議員所提交的報告之內容及建議臚列如下：

所識別的問題	地點、成因、對居民的影響	改善建議
(I) 單車泊位不足	(i) 東涌、長洲及坪洲	(a) 部門與地區人士共同物色適當位置，增設單車泊位。 (b) 結合未來的土地用途規劃，在市中心預留合適的位置供共享單車停泊。 (c) 擴充單車停泊區的周邊空間，進一步增加泊位數目。 (d) 在閒置公共空間增設短期臨時單車泊位。 (e) 爭取撥款用於長期單車泊位的基建及智能管理系統(例如泊位感應器及手機應用程式顯示空位)。

所識別的問題	地點、成因、對居民的影響	改善建議
	(ii) 商舖、食肆及住戶霸佔單車泊位，進一步減少可用泊位。 (iii) 不時有廢棄單車長期佔用單車泊位，現時定期清理單車泊位的機制欠缺阻嚇作用。 (iv) 坪洲居民及遊客對單車依賴度高，惟渡輪碼頭周邊土地資源有限，單車泊位不足。此外，有關泊位設計分散，管理及配套欠佳。	(a) 將熟食檔遷移，騰出空間增設單車泊位。 (a) 增設閉路電視及照明系統，加強泊位管理。 (a) 在坪洲大幅增加單車泊位，並引入雙層停泊架以提升空間使用率。
(II) 單車違泊	(i) 共享單車在屋邨周邊、港鐵出入口、行人路等地方隨意停放問題嚴重，阻礙居民出行及緊急救援車輛通行，雖經營辦商加強管理，情況仍有待改善。 (ii) 除梅窩碼頭的單車停泊區外，梅窩的巴士分站周邊的公共空間未有劃定具規範及集中的單車停泊區，缺乏清晰停泊界線。	(a) 聯同共享單車營辦商運用科技(如電子圍欄及固定租還點)，強制使用者於指定地方停放單車。 (b) 建議共享單車營辦商與運輸署共享平台的數據，以便監測單車使用情況，調整租還點位置及單車數量。 (a) 在梅窩碼頭維持現時土拓署工程承辦商的行政手段以管理單車停泊事宜，持續派人手到現場巡查及勸導，增設告示及標示，加強宣傳。 (b) 在梅窩碼頭周邊增設專屬單車停泊區。

所識別的問題	地點、成因、對居民的影響	改善建議
	(iii) 長洲居民乘船往返市區，習慣在碼頭及中央廣場一帶胡亂停泊單車，不但阻塞行人通道，更妨礙緊急車輛通道，危及公共安全。 (iv) 一些現有單車泊位的線欠清晰。	(a) 將長洲碼頭及中央廣場一帶劃分為停泊禁區，確保緊急車輛通行無阻。 (b) 加強宣傳教育，例如透過舉辦座談會，講解泊位位置及違泊罰則，鼓勵使用者自律並改善其習慣。 (c) 增加人手管理單車停泊，例如聘用社區大使或增派交通督導員。 (a) 於公共空間、休憩用地、巴士站等周邊增設集中式單車專用停泊區，劃定清晰停泊界線。 (b) 檢視並重劃單車泊位界線，使用鮮明顏色及耐用物料，確保清晰可見。
(III) 行人安全	(i) 長洲的村路原規劃僅供行人通行，並無劃分單車或電動單車專屬車道，因此造成人車共用通道。 (ii) 現時部門針對使用電動單車的執法成效較低。 (iii) 電動單車噪音低，外觀與普通單車相近，行人無法辨識，存在安全隱患。此外，電動單車加速快、速度遠高於人力	(a) 全面檢視長洲路面使用規劃，進行整體交通及行人環境研究，考慮引入低排放或行人優先區，限制電動車在部分窄巷的行駛時段。 (b) 長遠規劃梅窩整體的單車網絡，完善單車行駛及停泊配套及設施，制定區內統一的單車管理守則，規範單車通行道路，優化碼頭周邊整體的交通佈局，實施人、車及單車分流。 (c) 增加單車泊位周邊通道的寬度，改善行人與單車分流。 (a) 針對電動單車超速及在行人路行駛，設立專項執法行動，即場檢控。 (a) 電動單車合法化前必須廣泛諮詢居民，制定清晰規管方案(包括規管車速限制、車身重量、行車範圍，強制配戴頭盔、購買第三者保險，以及設立發牌制度等)，以保障行人及使用者安全。 (b) 在電動單車合法化的基礎上，訂明電動單車的出廠限速標準，統籌

所識別的問題	地點、成因、對居民的影響	改善建議
	單車，駕駛者大多欠缺限速意識，在狹窄村路高速行駛，大幅增加碰撞風險。	規劃鄉郊專屬路線及對應車速，並以物理隔離分隔人車通道，同時加強村內告示及宣傳，提醒單車使用者減速及禮讓行人。 (c) 由於離島的道路主要為人車共用的鄉村道路，建議當局在修例時，將離島獨特的鄉村環境與地理特徵納入政策考慮。 (d) 為配合電動單車合法化，建議短期內彈性執法，配以宣傳行動；中期建議設立鄉郊專屬發牌制度；長遠建議建立全面規管體制，完善交通配套及網絡，將發牌制度逐步擴展，並成立跨部門常設小組，定期檢討政策。
(IV) 單車相關設施和設計	(i) 東涌人口持續增加，一些居民習慣以單車代步，惟區內單車徑不連貫，行人與單車共用路線規劃不足，共享單車系統仍未有效融入社區發展。 (ii) 現有單車停泊架設計未臻完善，未能有效善用空間。	(a) 擴展及連接單車徑網絡，並優化寬度、標示、照明、防滑鋪面及緩衝綠化帶等配套，減少人車衝突，保障駕駛者和行人安全。 (b) 結合未來的土地用途規劃，在市中心預留合適的位置供電動單車充電。 (a) 改良現有停泊設施，妥善規範空間，以增設更多泊位，優化社區配套。
(V) 棄置單車	(i) 不時有報廢及損壞單車被隨意棄置街頭空地，長期堆積，不僅有礙市容，亦持續霸佔公共空間。	(a) 建立廢舊單車恆常清理機制，透過定期巡視全區，主動識別及清理街頭的棄置單車。 (b) 設立廢舊單車回收點，鼓勵居民主動將報廢單車交到回收點，加強環保意識。